

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葉明昇
電話：03-3322592#8313
電子信箱：1005634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文演字第114001068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6400E_11400106862_ATTACH1.jpg、
376736400E_11400106862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請惠予協助本局「2025桃園藝術巡演《桃園兒童藝術節-
前導活動》系列演出」活動宣傳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案活動共辦理4場次，各場活動資訊如下：

- (一)114年6月21日(星期六)下午3時假楊梅埔心公園天幕廣場
(桃園市楊梅區金龍一路)，由如果兒童劇團展演《大野
狼拯救小紅帽》親子兒童劇。
- (二)114年6月22日(星期日)下午3時假大溪埔頂公園天幕籃球
場(桃園市大溪區公園路埔仁路交叉口)，由如果兒童劇
團展演《咱來搬演囡仔歌》親子兒童劇。
- (三)114年6月28日(星期六)下午3時假復興角板山天幕廣場
(桃園市復興區忠孝路20號)，由KissMe親一下劇團展演
《拯救地球我的家》親子兒童劇。
- (四)114年6月29日(星期日)下午3時假光明河濱公園天幕籃球
場(桃園市蘆竹區錦興村光明路二段)，由天馬戲創作劇
團展演《雨星奇幻記》馬戲表演。



輔導處 114/06/02 08:35



1140002773

有附件

二、檢附本場次演出EDM及宣傳文字，請於相關宣傳管道協助電子宣傳。

三、本案活動宣傳海報與DM將另案送達，請協助張貼宣傳並轉知貴校學生及家長。

正本：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水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上田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富岡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瑞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上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瑞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高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四維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瑞梅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瑞塘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美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中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員樹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瑞祥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善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僑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南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永福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田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介壽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義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霞雲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奎輝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光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長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三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羅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巴陵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蘆竹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南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大竹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新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外社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頂社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海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錦興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山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大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新莊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